**关于组织开展北京市教育技术应用研究课题**

**2019年度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区教育信息中心、电教馆，燕山教育信息中心：

根据《北京市教育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办法》(试行)，北京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将于近期组织北京市教育技术应用研究2019年度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，以优质育人、培养创新人才为核心，围绕教育领域综合改革，加快推进信息技术和教育教学的融合创新，努力推动信息化条件下的教育教学与学习、教育治理现代化，优化教育供给，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，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教育的革命性影响作用，推动北京教育发展。

二、课题研究方向

北京市教育技术应用课题研究定位于主题“信息技术推动教育发展”。建议各申报单位立足“教育服务供给模式”、“教育教学与智慧学习”、“数字校园建设及教学管理”、“教师专业发展”、“资源建构与应用”、“思维发展与创客教育”等研究方向（未涵盖内容请填报为“其他”），根据实际工作情况，确定适合的研究课题。

三、申报方式

1. 各区教育信息中心（电教馆）和燕山教育信息中心负责组织本区域内有关中小学校、幼儿园、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机构或学校进行课题申报，并负责所属申报课题的管理工作（包括区级审核等）。

2.通过北京市教育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平台进行课题申报。经北京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官网（[http://www.benic.bjedu.cn/](http://benic.bjedu.cn/)首页→业务展示→研究与指导→课题研究）进入课题管理平台。

3.学校登录账号和初始密码可咨询区级工作负责老师。已知账号忘记密码可由区级负责老师协助重置。

四、课题申报说明

1.课题申请人应为中小幼职特等市区教委直属单位，不接受个人和企业申报。**每单位同时在研课题数量应不超过两个。**

2.课题负责人应该具有副高以上职称。不具备副高以上职称者，需要有两位副高级以上职称专家推荐。

3.课题申报单位需完成：①通过北京市教育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平台完成申报工作。②提交后，在线打印申报表，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。③将签字盖章的课题申报表交至区级管理单位（信息中心或电教馆）。

4.区级管理单位需完成：①通过北京市教育技术研究课题管理平台对本区申报课题进行审核；②统一报送本区材料（区汇总表）至北京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。

5.请各区级管理单位配合做好本区的组织工作，既要积极鼓励，又要严格把关，确保申报工作的质量。

6.市级评审工作将在2019年5-6月间完成并发布评审结果。评审不设通过率，不搞平衡，以申报材料的质量为评审标准。

五、时间安排和报送要求

1. 2019年4月8日-5月13日：各申报单位进行课题网上申报，区级单位进行同步审核。

2. 2019年5月14日（周二）-15日（周四）：各区报送材料到北京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研究指导部。

3.报送材料要求：以区为单位，报送①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打印盖章版及电子版（本通知附件，每区1份）；②各课题申报表（申报单位打印签字盖章，每课题1份）。

六、工作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卢志才 李波

联系电话：010-63911035 010-63911026

电子邮箱：zx\_lzc@bjedu.gov.cn；zx\_libo@bjedu.gov.cn

北京教育网络和信息中心

2019年3月25日

附件：

 **区2019年度教育技术应用研究课题申报信息汇总表**

填表单位（盖章）： 本区申报总数： 个 工作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课题名称** | **课题负责人** | **负责人联系电话** | **申报单位（学校）** | **备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